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连村建字第 35012220210003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 
日期



建设单位(个人)

福建东禾展实业有限公司

建设项目名称

智能化高档纺织面料生产项目一期工程

建设位置

可门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

建设规模

建筑面积58545.71m<sup>2</sup>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- 一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
- 二、总平定位图
- 三、单体建筑施工图

## 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